

時事新聞報 導讀 出版視聽兩法民調認同業界自行監管 新聞局:修法只刪不增 意見多贊成修改兩法 陳明金: 全心做志工 全力做後援 友愛精神點亮志工之光 志工歡聚 聲情並茂

◀ 上一版 | 下一版 ▶

RADIO NEWS 即時電台新聞

- 外交部:解放軍現把拉克區說法毫 美國爭議影片女演員告製片欺詐無依據
習近平指南海問題或影響中越關係 中國海關加強檢查日本貨品
溫家寶重申釣島主權毫不退讓 金管局將適時推出按揭措施
兩委員會關注柯維納馬路交通情況 中國發行宣傳冊闡明釣魚島主權
深圳警方拘拘7人涉打砸 路氹城有酒店度假村項目開幕

HISTORY 歷史報紙查閱

Table with 7 columns (Day, 1-7) and 6 rows (Month, 8-10). Includes a '查閱' button and '按時間查閱 時事新聞報' text.

NEWS 本版新聞

首頁 > 出版視聽兩法民調認同業界自行監管 新聞局:修法只刪不增

分享給朋友 | 社交媒體圖標

出版視聽兩法民調認同業界自行監管 新聞局:修法只刪不增

【發佈日期】2012-09-20 01:36:49 【閱讀】48 【我要列印】 【我要評論】



【本報訊】新聞局昨日發佈修訂《出版法》和《視聽廣播法》商議式民調期末報告，這項歷時近一年的民調顯示，大多意見認同有需要對兩法進行檢討、修訂；對於設立相關委員會的問題，無論贊成與否，傳媒均一致認為不應有官方代表及帶有官方色彩。應由業界自行討論與組織；《新聞工作者通則》亦應由業界自行訂定。

修訂兩法民調報告昨日下午假新聞局發佈，易研方案（澳門）有限公司總監張榮顯在簡介報告內容時表示，經過商議式民調顯示，多數聲音認為《出版法》和《視聽廣播法》需要修改；對於出版委員會和廣播委員會是否應該成立，多數意見贊成在非現行法律規範下，由業界主導、市民參與，組成兩個委員會。

調查分析發現，市民普遍認為，本澳新聞自由較其他國家和地區，仍處於較低的水平。但在商議過程中，多數市民強調新聞言論自由，對官方介入有所疑慮，不希望因為修改兩法、成立兩個委員會、規範互聯網以及訂定《新聞工作者通則》而限制新聞言論自由。因此，報告建議相關政府部門需至少維持當前新聞言論自由水平的前提下，制定或修改現有法律。

由業界自行決定規管

新聞局局長陳致平表示，綜合修法商議式民調期末報告及局方對傳媒意見的歸納結果，對於委員會的存廢，業界及市民的意見並不矛盾，業界主流意見不贊成有官方代表加入委員會，市民則傾向在法律框架外由業界成立委員會，並希望有市民的參與。兩者的立場與政府堅持的原則並無抵觸，即業界的自我規管組織應由業界自行決定。

陳致平稱，就有關意見，局方決定修改《出版法》，以“只刪不增”的原則處理，刪除較具爭議的“出版委員會”及《新聞工作者通則》相關條文；並調整多項條文的用詞，以配合和適應《回歸法》、《刑法典》、《刑事訴訟法典》及《民事訴訟法典》等，不會考慮有其他新增的內容。他透露，下一步工作將草擬諮詢文本並按規定進行公開諮詢。

我的名字: 驗證碼: 9628 已有評論0條 更多 >

請輸入評論內容!

提交評論

所有評論僅代表網友意見，時事新聞網保持中立。

[廣告服務](#) | [關於我們](#) | [友情鏈接](#)

地址: 澳門羅理基博士大馬路第一國際商業中心21樓2103室 社長: 施利亞 總編輯: 楊達夫 電話: 2842-1999 傳真: 2842-1333 電郵: sisinews@hotmail.com

版權屬於時事新聞報所有. Copyright 2008 Jornal SiSi all rights reserved

技術支持: 澳門天心電腦有限公司